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文化局　函

地址：50042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500號
承辦人：施志融
電話：04-7292201轉2335
電子信箱：libshih@mail.bocach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社頭鄉橋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彰文圖字第11100003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簡章1份（0000338A00_ATTCH2.pdf）

裝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「磺溪文學第30輯-彰化縣作家作品集」徵集簡章乙份，請惠予公告周知，並請公布於貴單位網站協助宣傳，共同推廣文學風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「磺溪文學第30輯-彰化縣作家作品集」徵集資格為本籍或曾設籍彰化縣，或曾於彰化縣就學、工作者；未具前述資格，但其作品以描述彰化縣風土民情為主要內容者，均可參加。徵文以未結集出版之傳統詩及新詩、小說、散文、報導文學等現代文學作品創作為主。徵集日期自即日起至111年3月15日止。

線

二、敬請貴單位於所屬網站協助宣傳並建立超連結，彰化縣文化局－主題專區－彰化文學－作家作品集（https://www.bocach.gov.tw/cl.aspx?n=123）。

正本：各縣市文化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各大專院校、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局圖書資訊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/01/11 10:13:21

教導處　收文:111/01/11
1110000128　有附件